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现将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鸣食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担任本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

三、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及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四、审计委员会对于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审查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相关资料，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2025年4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4日，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召开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第一次沟通会，对年度审计总体审计策略包括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影响审计业务的重要因素等问题进行沟通。

2026年4月3日，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召开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第二次沟通会，审阅了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初稿，与事务所工作负责人就其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沟通。

2026年4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在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2025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核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